

证券代码:603615

证券简称:茶花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2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1日上午在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蕉坑路16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奕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2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19年1月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应当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奕生先生、陈明生先生、林世福先生、陈冠宇先生、陈友梅先生、陈达先生六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王艳艳女士、陆辉先生、罗希先生三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时,应当分开进行表决。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王艳艳女士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陆辉先生、罗希先生目前暂未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上证发[2016]48号)的规定,陆辉先生、罗希先生已作出书面承诺,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按照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在其任职资格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可直接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其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所有相关手续。本次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修订本)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现行的《公司章程》同时废止。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本)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证券代码:603615

证券简称:茶花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5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月1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月11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蕉坑路168号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月11日至2019年1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3.01	选举王艳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陆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罗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选举阮建锐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4.02	选举黄群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定于2019年1月11日下午14:00在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蕉坑路16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以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2日

附件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陈奕生,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陈奕生先生曾任福州远洋塑料用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茶花家居塑料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曾荣获首届福州市晋安区优秀青年企业家、中国塑料家居用品行业贡献奖。现任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茶花家居塑料用品(连江)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茶花现代家居用品(漳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福州世纪远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兼任中国塑料家居用品行业诚信联盟理事会副主席。

陈奕生先生系陈明生先生之弟,系林世福先生之配偶的弟弟,系陈冠宇先生的叔叔,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陈奕生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35,894,312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4.96%,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之一。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陈奕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陈奕生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或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陈明生,男,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陈明生先生曾任福州远洋塑料用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茶花家居塑料用品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茶花家居塑料用品(连江)有限公司董事、福州世纪远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兼任福州市晋安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福州市塑料行业协会副会长。

陈明生先生系陈奕生先生之兄,系林世福先生之配偶的哥哥,系陈冠宇先生的叔叔,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陈明生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32,310,826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3.46%,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之一。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陈明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陈明生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或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林世福,男,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高中学历。林世福先生曾任福州远洋塑料用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

建茶花家居塑料用品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茶花家居塑料用品(连江)有限公司董事,福州世纪远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林世福先生系陈明生先生的妹夫、陈奕生先生的姐夫,系陈冠宇先生的姑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林世福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16,155,413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6.73%,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之一。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林世福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林世福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或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4、陈冠宇,男,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陈冠宇先生曾任福建茶花家居塑料用品有限公司董事。现任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大宗采购负责人,茶花家居塑料用品(连江)有限公司董事,福州世纪远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陈冠宇先生系陈明生先生、陈奕生先生的侄子,系林世福先生的配偶的外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陈冠宇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67,846,789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28.27%,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之一。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陈冠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陈冠宇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或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5、陈友梅,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陈友梅先生曾任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福建鸿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福建茶花家居塑料用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现任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湖南浏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欣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友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陈友梅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陈友梅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或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6、陈达,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管理学学士。陈达先生曾任福建茶花家居塑料用品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兰馨亚洲投资管理集团董事长助理,重庆特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前海浩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微美姿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兰馨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经理,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陈达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陈达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或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附件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说明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人)出席2019年1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以及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本单位(或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2.01	选举陈奕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	选举陈明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	选举林世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4	选举陈冠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5	选举陈友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6	选举陈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3.01	选举王艳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3.02	选举陆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3.03	选举罗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选举阮建锐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4.02	选举黄群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备注: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即《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的表决意见,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应在“同意”、“反对”或“弃权”的表决意见中选择一个并在相应的方框画“√”表示。如果委托人对该议案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参加股东大会投票时,如需要委托受托人(实际持有)的委托人对该议案表达不同意见的,应进行分拆投票,并应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下面的方框中如实填写所投票数。

2.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股东所持股份数×6,根据累积投票制的原则,股东可以将表决权总数全部集中投给任意一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按其意愿分次分配给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但分散投给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投票数之和不得超过该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如有超过的,视为委托人对《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未作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3.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股东所持股份数×3,根据累积投票制的原则,股东可以将表决权总数全部集中投给任意一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按其意愿分次分配给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但分散投给3位立董

1、王艳艳,女,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美国休斯顿大学博士后,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大学、美国莱斯大学访问学者,注册会计师。王艳艳女士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财务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其所获荣誉主要有:国家“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财政部“会计领军人才”,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王艳艳女士曾兼任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艳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王艳艳女士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王艳艳女士未曾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或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证监发[2001]102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2、陆辉,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陆辉先生曾任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投资研究中心主任,新纳资本有限公司(新加坡)合伙人,福建华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陆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陆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陆辉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或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证监发[2001]102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3、罗希,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罗希先生曾任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运营经理,北京网罗天下生活科技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现任杭州尚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温州市拉博电器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团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热店场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尚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淳安老地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淳安品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淳安赢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淳安赢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淳安湖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杭州暖化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热店场投资有限公司(原名为“杭州九言投资有限公司”,2017年12月变更名称为“杭州热店场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镇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罗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罗希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罗希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或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证监发[2001]102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事候选人的投票数之和不得超过该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如有超过的,视为委托人对《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未作具体的表决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4.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股东所持股份数×2,根据累积投票制的原则,股东可以将表决权总数全部集中投给任意一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按其意愿分次分配给2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但分散投给2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投票数之和不得超过该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如有超过的,视为委托人对《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未作具体的表决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编号:

委托人持有的公司普通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受托人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计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监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数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4.01 陈奕生 × ×	
4.02 陈达 × ×	
4.03 陈奕生 × ×	
……	
4.06 陈奕生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陈奕生 × ×	
5.02 陈达 × ×	
5.03 陈奕生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6.01 陈奕生 × ×	
6.02 陈达 × ×	
6.03 陈奕生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附件: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阮建锐,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阮建锐先生曾任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理,福建茶花家居塑料用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助理。现任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茶花家居塑料用品(连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阮建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监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阮建锐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阮建锐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或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2、黄群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黄群女士曾任福建众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福州汇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代表监事、总经理助理。

黄群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监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黄群女士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黄群女士未曾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或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3、陈奋明,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陈奋明先生曾任福州远洋塑料用品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福建茶花家居塑料用品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现任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销售部福建区域经理。

陈奋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监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陈奋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陈奋明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或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603615

证券简称:茶花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4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修改后的《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修改前的原文内容	本次修改后的内容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五)将股份用于转换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六)本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通过下列方式之一进行:(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二)要约方式;(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五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五条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三)项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将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5%;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股份应当1年内转让注销。

公司将按照以上修改内容编制《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本)正式生效施行,现行的《公司章程》同时废止。此外,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所有相关手续。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本)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2日